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事先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及本次增资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对《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及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以下统称“非公开发

行相关议案”)进行了逐项核查,认为:

1、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要求,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发展潜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次发行的方案切实可行,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

4、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向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冀中新材料”)进行增资并用于其“年产 20 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内生动力及盈利空间,冀中新材料为公司关联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5、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有关规定;

6、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提升未来回报的相应填补措施以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股东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 关于公司本次增资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拟向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冀中能源、冀中新材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及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资冀中新材料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增资冀中新材料股票相关议案（以下统称“本次增资相关议案”）进行了逐项核查，认为：

1、本次增资的目标公司冀中新材料，其控股股东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冀中能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增资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有利于促进公司的进一步高质量发展、提升内生动力及盈利空间，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次增资方案以及公司拟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资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增资相关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 关于《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对公司编制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

（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行审阅，认为该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有助于增强公司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赵丽红、张培超、佟岩**

2021 年 7 月 12 日